

漯河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工作简报

第一期

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8月5日

河南省普查办调度漯河等地市普查清查 工作进展情况

2021年8月3日，省普查办为推动我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全面展开，高质量高标准全面完成各项任务，对漯河市等6个地市普查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视频调度。

根据落实省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要求和全省普查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市普查办高洪涛主任就我市普查清查工作整体推进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意见建议，向省普查办做了专题汇报：

一、普查清查工作推进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不断完善市县及行业、部门普查领导机构，明确任务，推进工作。截至目前，全市5个县区已经全部开展应急普查、清查工作（另有3个县区、功能区由于普查区划原因，待国普办明确后立即进行）。二是不断优化方案。根据县区普查办及部分

行业、部门的反馈意见，对照省技术组的指导建议，结合国务院、省普查办的各项意见，对我市灾害普查总体方案及实施方案的数据清查工作进行优化。三是**加强普查宣传**。编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宣传方案，对接市委宣传部，准备各项宣传材料，做好全面开展全省灾害普查宣传工作准备。四是**深入实地调研**。认真听取县区、行业部门意见，对舞阳县试点进行调研，听取试点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交流试点工作经验，探讨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

二、存在问题和不足。一是专班工作人员不足；二是疫情防控严峻形式给普查清查工作带来了更大的难度和不利；三是个别普查任务单位部门没接到对口省级上级普查工作任务安排，影响全市整体普查推进；四是市县区普查经费落实难度大，单靠本级财政解决已经不现实；五是市县区普查技术支撑根本达不到普查工作要求。

三、工作建议。一是尽早印发试点县区普查工作的总结，特别是具有启发和指导意义的经验，为今后的普查工作起到领航指导、启发借鉴作用。二是当前缺少的是具体方法、步骤、措施，急需上级下来具体指导。三是从各级党委、政府重视程度方面需要加强，同时自上而下加大普查宣传力度。

最后，省普查办对下步工作提出三点要求：一是认识再提升，对此项工作的目的、意义要把握准确；二是普查方法再改进，关键是把方式方法掌握对；三是责任再落实，采取

针对手段并对每日情况进行通报。

报：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省普查办

发：市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区政府、功能区
管委会，各县区、功能区普查办
